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16 日以送达、传真、短信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南昌元创国际 18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8 人,实到董事 8 人。董事长梅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》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西和力药业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2015年1月14日,公司发布了关于江西和力药业有限公司拟打造"和力物联网"平台的提示性公告(2015-002号)。为了迎接互联网时代的到来,基于整合各方资源,优化供、产关系,引领行业发展,打造全国原、辅、包材及药品供应商 B2B 平台;实现集中采购,降低采购成本,从而降低药品价格,提升产品品质,进一步促进医药工业转型升级的目的,江西和力药业有限公司拟与合作对手方共同出资 2000 万元设立江西和力物联实业有限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江西和力药业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〈公司章程〉修正案的议案》

2015年5月15日,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完成此次权益分派,公司股本由990,672,061股增加到1,238,340,076股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注册资本、股本及股

本结构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,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,相关内容如下:

公司章程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玖亿玖仟零陆拾柒万贰仟零陆拾壹元。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玖亿玖仟零陆拾柒万贰仟零陆拾壹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玖亿玖仟零陆拾柒万贰仟零陆拾壹股,其中仁和(集团)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24875.3333 万股,占股份总数的 25.11%;社会公众股东持有74191.8728 万股,占股份总数的 74.89%。变更为: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贰亿参仟捌佰参拾肆万零柒拾陆元。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壹拾贰亿参仟捌佰参拾肆万零柒拾陆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壹拾贰亿参仟捌佰参拾肆万零柒拾陆股,其中仁和(集团)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31094.1666 万股,占股份总数的 25.11%;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92739.8410 万股,占股份总数的 74.89%。

此议案表决结果: 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会议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

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

